

臺北市立陽明高中111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段考考程表 (適用101~112)

日期	節次	時間	科目	範圍
3/27 (一)	一	08:20~09:10	國文	課本L1-L4、L12導讀+ (一) 人性之善 補充選文：L1
	二	09:40~10:30	國語文寫作 能力測驗	1. 依據大學入學考試111學年度大考中心命題標準 2. 國寫共一題，佔24分 3. 規定使用黑筆，不得用其他顏色的筆或鉛筆
	三	10:50~12:00	數學	CH1三角 & CH2-1數列與遞迴關係
	四	13:00~14:00	地科 物理	(101、103、105、107、109、111)地科:第四章、第五章、6-1、6-2 (102、104、106、108、110、112)物理:CH1到CH3-1
	五	14:00~14:20	打掃時間	各班進行打掃
	六	15:10~16:00	地理	地理二 第一章到第三章

日期	節次	時間	科目	範圍
3/28 (二)	一	08:20~09:30	英文	龍騰課本L1-L3 Live三月份3/1-3/17
	二	09:50~10:40	自習	請同學務必全程留在教室，請勿離開教室，違者以曠課論
	三	11:00~12:00	歷史	緒論到第二章(P6-P55)
	四	13:00~14:00公民 13:10~14:00自習	公民 自習	(101、103、105、107、109、111)自習 請同學務必全程留在教室，請勿離開教室，違者以曠課論 (102、104、106、108、110、112)公民:L1、L2、L3
	五	14:00~14:20	打掃時間	各班進行打掃
	六	15:00~16:00	化學 生物	(101、103、105、107、109、111)化學:第一章全 (102、104、106、108、110、112)生物:1-1到1-3有絲分裂、探討活動1-1到1-3

1120308

- 一、第1節考試時間為08:20開始，請準時入班準備考試。 **英聽測驗時間為08:30開始。**
- 二、嚴守考試規則，不可提早交卷。
- 三、請攜帶2B鉛筆及橡皮擦以便電腦卡劃卡應答。
- 四、同學務必準時交卷，逾時交卷以“零分”計算。
- 五、每節上課前，各班副班長將班上應到人數、實到人數及缺席座號寫在黑板上。
- 六、請各位同學按照座位表入座考試，若違規一律依照校規處分。
- 七、**注意**：考試期間違規者，依照本校考試規則處分之，請自行詳讀前所公告各班之考試規則。
- 八、**注意**：手機、PDA及相關電子設備等產品，務必關機放入書包或手機袋，並將書包置於教室前後方為原則。
- 九、自習課時請各班同學務必全程留在教室，請勿離開教室，如未在教室者以曠課論。



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111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段考考程表 (適用體育班113)

日期	節次	時間	科目	範圍
3/27 (一)	一	08:20~09:10	國文	課本L1、L2、L3、L12[孟子導讀+(一)人性之善] 補充文選L1、自學L4
	二	09:40~10:30	國語文寫作 能力測驗	1. 依據大學入學考試111學年度大考中心命題標準 2. 國寫共兩題，稿紙正面一題簡答短文，背面一題長文 3. 規定使用黑筆，不得用其他顏色的筆或鉛筆
	三	11:10~12:00	自習	請各班同學務必全程留在教室，請勿離開教室，違者以曠課論
	四	13:10~14:00	數學	第一章全
	五	14:00~14:20	打掃時間	各班進行打掃
	六	15:10~16:00	地理	地理(一)第五章第1-2節. 河流地形+海岸地形

日期	節次	時間	科目	範圍
3/28 (二)	一	08:20~09:20	英文	Day1-12文章單字、學習單文法 L1-3句型
	二	09:50~10:40	自習	請各班同學務必全程留在教室，請勿離開教室，違者以曠課論
	三	11:10~12:00	地科	CH4-1到CH5-1
	四	13:10~14:00	化學	CH1-1到CH1-4
	五	14:00~14:20	打掃時間	各班進行打掃
	六	15:10~16:00		正常上課

1120308

- 一、第1節考試時間為08:20開始，請準時入班準備考試。
- 二、嚴守考試規則，**不可提早交卷**。
- 三、請攜帶2B鉛筆及橡皮擦以便電腦卡劃卡應答。
- 四、同學務必準時交卷，逾時交卷以“零分”計算。
- 五、每節上課前，各班副班長將班上應到人數、實到人數及缺席座號寫在黑板上。
- 六、請各位同學按照座位表入座考試，若違規一律依照校規處分。
- 七、**注意**：考試期間違規者，**依照本校考試規則處分之**，請自行詳讀前所公告各班之考試規則。
- 八、**注意**：手機、PDA及相關電子設備等產品，**務必關機放入書包或手機袋**，並將書包置於教室前後方為原則。
- 九、自習課時請各班同學務必全程留在教室，請勿離開教室，如未在教室者以曠課論。



臺北市立陽明高中111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段考考程表 (適用114)

日期	節次	時間	科目	範圍
3/27 (一)	一	08:20~09:20	國文	孔子文章學習單、美食華單大搜查
	二	09:40~10:30	自習	請各班同學務必全程留在教室，請勿離開教室，違者以曠課論
	三	10:50~12:00	數學	CH4 sequence and series
	四	13:00~14:00	物理	IB Physics CH2-CH3-1
	五	14:00~14:20	打掃時間	各班進行打掃
	六	15:00~16:00	地理	Water table、Review

日期	節次	時間	科目	範圍
3/28 (二)	一	08:20~09:30	英文	1. mythology and it's purpose 2. literary devices 3. monomyth and hero cycle 4. myth of persephere 5. mesopotamian myth of creation 6. aboriginal myth of the first adulthood 7. SAT questions
	二	09:50~10:40	自習	請同學務必全程留在教室，請勿離開教室，違者以曠課論
	三	11:00~12:00	歷史	Mesopotamia
	四	13:10~14:00	自習	請各班同學務必全程留在教室，請勿離開教室，違者以曠課論
	五	14:00~14:20	打掃時間	各班進行打掃
	六	15:00~16:00	生物	1. Cellular organization 2. The cell cycle and cell division 3. Photosynthesis

1120308

- 一、第1節考試時間為08：20開始，請準時入班準備考試。
- 二、嚴守考試規則，不可提早交卷。
- 三、請攜帶2B鉛筆及橡皮擦以便電腦卡劃卡應答。
- 四、同學務必準時交卷，逾時交卷以“零分”計算。
- 五、每節上課前，各班副班長將班上應到人數、實到人數及缺席座號寫在黑板上。
- 六、請各位同學按照座位表入座考試，若違規一律依照校規處分。
- 七、注意：考試期間違規者，依照本校考試規則處分之，請自行詳讀前所公告各班之考試規則。
- 八、注意：手機、PDA及相關電子設備等產品，務必關機放入書包或手機袋，並將書包置於教室前後方為原則。
- 九、自習課時請各班同學務必全程留在教室，請勿離開教室，如未在教室者以曠課論。



臺北市立陽明高中111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段考考程表 (適用201~212)

日期	節次	時間	科目	範圍
3/27 (一)	一	08:20~09:20	國文	課本L1-L4、補充文選L1-L2
	二	09:40~10:30	自習	請各班同學務必全程留在教室，請勿離開教室，違者以曠課論
	三	10:50~12:00	數A/數B	(201-204、207-212)數A:CH1-CH4 (205-206)數B:第一章 空間的幾何概念
	四	13:00~14:00物理 13:10~14:00自習	自習/物理	(201-206)自習: 請同學務必全程留教室，勿離開教室，違者以曠課論 (207-212)物理:CH1靜力平衡到CH2-2動量守恆定律
	五	14:00~14:20	打掃時間	各班進行打掃
	六	15:00~16:00 歷史 15:10~16:00 地理/自習	歷史/地理/自習	(201、203、205)地理:第三冊第一章、第二章第一二節 (202、204、206)歷史:第二冊1-1到2-2 (207、209、211)地理:地理三 第一二章、別冊A (208、210、212)自習: 請同學務必全程留教室，勿離開教室，違者以曠課論

日期	節次	時間	科目	範圍
3/28 (二)	一	08:20~09:30	英文	課本L1-L3、三月Digest wk1-wk3
	二	09:50~10:40	英聽	高中英語聽力測驗(全真模擬試題)
	三	11:00~12:00 地科/生物 11:10~12:00自習	自習/地科/生物	(201-206、208)自習: 請同學務必全程留教室，勿離開教室，違者以曠課論 (207)地科:CH1、4-1、4-3 (209-212)生物:1-1皮上組織到2-5運動
	四	13:10~14:00	自習	請各班同學務必全程留在教室，請勿離開教室，違者以曠課論
	五	14:00~14:20	打掃時間	各班進行打掃
	六	15:00~16:00	公民/化學	(201-206)公民:第三冊第一、二課 (207-212)化學:選修化學二 第一章全

1120308

- 一、第1節考試時間為08:20開始，請準時入班準備考試。 **英聽測驗時間為08:40開始。**
- 二、嚴守考試規則，**不可提早交卷。**
- 三、請攜帶2B鉛筆及橡皮擦以便電腦卡劃卡應答。
- 四、同學務必準時交卷，逾時交卷以“零分”計算。
- 五、每節上課前，各班副班長將班上應到人數、實到人數及缺席座號寫在黑板上。
- 六、請各位同學按照座位表入座考試，若違規一律依照校規處分。
- 七、**注意**：考試期間違規者，**依照本校考試規則處分之**，請自行詳讀前所公告各班之考試規則。
- 八、**注意**：手機、PDA及相關電子設備等產品，務必關機放入書包或手機袋，並將書包置於教室前後方為原則。
- 九、自習課時請各班同學務必全程留在教室，請勿離開教室，如未在教室者以曠課論。



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111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段考考程表 (適用體育班213)

日期	節次	時間	科目	範圍
3/27 (一)	一	08:20~09:10	國文	L1、L2、L3 + 補充文選：魯智深大鬧桃花村
	二	09:40~10:30	自習	請同學務必全程留在教室，請勿離開教室，違者以曠課論
	三	11:10~12:00	數學	第一章 空間的幾何概念
	四	13:10~14:00	自習	請同學務必全程留在教室，請勿離開教室，違者以曠課論
	五	14:00~14:20	打掃時間	各班進行打掃
	六	15:10~16:00	地理	地理(三)第一、二章 東南亞、澳紐

日期	節次	時間	科目	範圍
3/28 (二)	一	08:20~09:10	自習	請同學務必全程留在教室，請勿離開教室，違者以曠課論
	二	09:50~10:40	自習	請同學務必全程留在教室，請勿離開教室，違者以曠課論
	三	11:10~12:00	自習	請同學務必全程留在教室，請勿離開教室，違者以曠課論
	四	13:00~14:00	英文	Day1-12文章單字、學習單文法、L1-3句型
	五	14:00~14:20	打掃時間	各班進行打掃
	六	15:10~16:00		正常上課

1120314

- 一、第1節考試時間為08：20開始，請準時入班準備考試。
- 二、嚴守考試規則，**不可提早交卷**。
- 三、請攜帶2B鉛筆及橡皮擦以便電腦卡劃卡應答。
- 四、同學務必準時交卷，逾時交卷以“零分”計算。
- 五、每節上課前，各班副班長將班上應到人數、實到人數及缺席座號寫在黑板上。
- 六、請各位同學按照座位表入座考試，若違規一律依照校規處分。
- 七、**注意**：考試期間違規者，依照本校考試規則處分之，請自行詳讀前所公告各班之考試規則。
- 八、**注意**：手機、PDA及相關電子設備等產品，務必關機放入書包或手機袋，並將書包置於教室前後方為原則。
- 九、自習課時請各班同學務必全程留在教室，請勿離開教室，如未在教室者以曠課論。



臺北市立陽明高中111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段考考程表(適用301~312)

日期	節次	時間	科目	範圍
3/27 (一)	一	08:20~09:10	自習	請各班同學全程留在教室，勿離開教室，違者以曠課論
	二	09:40~10:30	自習	請各班同學全程留在教室，勿離開教室，違者以曠課論
	三	10:50~12:00	數甲/數乙	(301-306)數乙:第一章 線性規劃、第二章 複數與多項式方程式 (307-312)數甲:數甲下冊 單元1.2.5.6.7
	四	13:10~14:00	自習	請各班同學全程留在教室，勿離開教室，違者以曠課論
	五	14:00~14:20	打掃時間	各班進行打掃
	六	15:00~16:00物理 15:10~16:00地理	地理/物理	(301-306)地理:社會環境議題第8、9章、空間資訊科技第1章 (307-312)物理:選四3-1、選五1-1~2-4

日期	節次	時間	科目	範圍
3/28 (二)	一	08:20~09:10 歷史/自習 08:20~09:20 生物	歷史/自習/生物	(301-306)歷史:選修歷史(下)CH1、2、3(含研究內容手寫題) (307-308)自習:請各班同學全程留在教室，勿離開教室，違者以曠課論 (309-312)生物:選修I 4-3、4-4、選修IV 1-1到2-2
	二	09:50~10:40	自習	請各班同學全程留在教室，勿離開教室，違者以曠課論
	三	11:00~12:00	公民/化學	(301-306)公民:民主政治與法律L1-L4 (307-312)化學:選化IV1-6、2-4、選化V1-1到1-5
	四	13:10~14:00	自習	請各班同學全程留在教室，勿離開教室，違者以曠課論
	五	14:00~14:20	打掃時間	各班進行打掃
	六	15:10~16:00	自習	請各班同學全程留在教室，勿離開教室，違者以曠課論

1120316

- 一、第1節考試時間為08:20開始，請準時入班準備考試。
- 二、嚴守考試規則，不可提早交卷。
- 三、請攜帶2B鉛筆及橡皮擦以便電腦卡劃卡應答。
- 四、同學務必準時交卷，逾時交卷以“零分”計算。
- 五、每節上課前，各班副班長將班上應到人數、實到人數及缺席座號寫在黑板上。
- 六、請各位同學按照座位表入座考試，若違規一律依照校規處分。
- 七、注意：考試期間違規者，依照本校考試規則處分之，請自行詳讀前所公告各班之考試規則。
- 八、注意：手機、PDA及相關電子設備等產品，務必關機放入書包或手機袋，並將書包置於教室前後方為原則。
- 九、自習課時請各班同學務必全程留在教室，請勿離開教室，如未在教室者以曠課論。



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111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段考考程表 (適用體育班313)

日期	節次	時間	科目	範圍
3/27 (一)	一	08:20~09:10		
	二	09:50~10:40		
	三	11:10~12:00		
	四	13:00~14:00		
	五	14:00~14:20		
	六	15:10~16:00		

日期	節次	時間	科目	範圍
3/28 (二)	一	08:20~09:20		
	二	09:50~10:40		
	三	11:10~12:00		
	四	13:00~14:00		
	五	14:00~14:20		
	六	15:10~16:00	正常上課	

- 一、第1節考試時間為08：20開始，請準時入班準備考試。
- 二、嚴守考試規則，**不可提早交卷**。
- 三、請攜帶2B鉛筆及橡皮擦以便電腦卡劃卡應答。
- 四、同學務必準時交卷，逾時交卷以“零分”計算。
- 五、每節上課前，各班副班長將班上應到人數、實到人數及缺席座號寫在黑板上。
- 六、請各位同學按照座位表入座考試，若違規一律依照校規處分。
- 七、**注意**：考試期間違規者，依照本校考試規則處分之，請自行詳讀前所公告各班之考試規則。
- 八、**注意**：手機、PDA及相關電子設備等產品，務必關機放入書包或手機袋，並將書包置於教室前後方為原則。
- 九、自習課時請各班同學務必全程留在教室，請勿離開教室，如未在教室者以曠課論。

